

中标结果公示

公示时间： 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7月6日

1	招标项目名称	阳江市阳东区肉类冷链物流加工产业基地（勘察、初步设计）		
2	招标编号	东住建招（2023）第20号		
3	招标人	阳江市阳东区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新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	第一中标候选人	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6	项目负责人姓名	何杰华	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20194402475
7	投标报价（元）	4074622.40	初步设计费（元）	3061840.00
			勘察费（元）	1012782.40
8	勘察初步设计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	总勘察设计周期	35个日历天
9	业绩	1. 阳西县中央豪园 2. 珠海（阳江）合作共建园A区风电装备制造标准厂房二期工程		
10	企业工程获奖	获奖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日期
		阳西县第四小学建设项目	2019年阳江市优秀工程勘察 设计	2019年9月
		阳春市兴华小学建设项目	2019年阳江市优秀工程勘察 设计	2019年9月
		阳春市公共卫生医院建设项目	2021年阳江市优秀工程勘察 设计	2021年9月
		金风阳江风电产业基地项目一期	2021年阳江市优秀工程勘察 设计	2021年9月
11 项目 管理 班子 人员 组成	姓名	岗位职务	技术职称	备注
	何杰华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何世铁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莫朝晖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蔡和建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贤卓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朱文娟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林秀莲	园林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振令	勘察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贤雅	其他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高级工程师	
12	第二中标候选人	中科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13	项目负责人姓名	刘鹏	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034410664
14	投标报价（元）	4050000.00	初步设计费（元）	3050000.00
			勘察费（元）	1000000.00
15	勘察初步设计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	总勘察设计周期	35个日历天
16	业绩	1. 唐山美钢实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钢结构项目 2. 西安劲特能源技术有限公司2000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3. 达州市达川区小河嘴片区棚户区改造（三期）项目设计二标段 4. 赣东（婺源）智慧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园概念性建筑方案设计 5. 交城县林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17	奖项	获奖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日期
		/	/	/
18 项目 管理 班子 人员 组成	姓名	岗位职务	技术职称	备注
	刘鹏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世东	建筑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凯	结构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张维迪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邱怡春	暖通空调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金博	电气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祥发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9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	项目负责人姓名	戴宇	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20195101899
21	投标报价（元）	4074622.40	初步设计费（元）	3061840.00
			勘察费（元）	1012782.40
22	勘察初步设计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	总勘察设计周期	35个日历天
23	业绩	1. 云南、大理“理想帮”项目设计 2. 喜德县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建设项目第二批		
24	奖项	获奖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日期
		/	/	/
25 项目 管理 班子 人员 组成	姓名	岗位职务	技术职称	备注
	戴宇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许明焰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江海波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明喜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艳勇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李晓兵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袁玲	其他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高级工程师	
	尹锡杰	勘察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说明：1、本公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2、在公示时间内,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与招标项目或者招标活动有直接和间接利益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对本招标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如认为本招标项目评标结果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3、异议或投诉必须以书面方式提出，内容要真实有效，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异议人或投诉人为法人的，书面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对）；异议人或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必须为所异议（投诉）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有记录的参与者（如投标员、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招标人代表等），必须提供真实姓名、电话号码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其在所异议（投诉）项目招投标活动直接参与单位工作的社保证明等文件（原件核对）。

4、异议或投诉受理时间为公示期的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

5、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予受理。联系电话：0662-3224834、0662-6611048